



新聞資料

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
台中縣霧峰鄉舊正村光明路 11 號

第 號

中華民國 99 年 2 月 5 日

外銷日本芒果「歐索林酸」標準大幅下修為 0.01ppm， 輸日供果園請勿使用。

芒果黑斑病又稱果斑病，是由細菌性病原菌所造成，主要靠雨水飛濺來傳播，經由傷口或自然開口進入感染，於颱風雨季侵害尤為嚴重。可危害椽果葉片、花穗、果實、枝條及枝幹，引起落葉、落果，其中以嫩葉、幼果及近成熟果實較易罹病。目前雖不是芒果產季，然而為了減少病害之發生，籲請農友務必及早防治。

「歐索林酸」(Oxolinic acid)為抑制核酸合成之雜環類殺菌劑，目前僅登記使用於芒果黑斑病，商品為20%可濕性粉劑(金星)，此藥口服、皮膚急性毒屬輕毒。

藥毒所表示，台灣芒果上「歐索林酸」之安全容許量標準為1 ppm，惟輸日芒果「歐索林酸」容許量標準已於98年12月4日由原0.5ppm下修為0.01ppm(統一基準)。依據藥毒所98年度所執行之「供果園農藥殘留檢測」結果，661件芒果中檢出「歐索林酸」殘留者有106件(16%)，高於0.01ppm者達97件；蒸熱處理場芒果1,672件中檢出385件，高於0.01ppm者達347件，顯示此藥劑應列為99年輸日芒果應避免使用藥劑。建議調整防治用藥，改以「三元硫酸銅」及早防治。另「嘉賜快得寧」、「嘉賜銅」、「維利黴素」、「護粒丹」因其中成分亦為日方暫訂統一基準(0.01ppm)藥劑，亦應避免使用。

如有外銷果品病蟲害防治技術、農藥殘留標準相關問題，可就近洽詢當地農業改良場或洽本所殘毒管制組，分機410，黃慶文先生。

聯絡人：黃慶文 助理研究員

電話：04-23302101